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二路東段3號

承辦人：陳惠貞

電話：05-3620600-229

傳真：05-3620601

電子信箱：jone@cys hb. gov. tw

60045

嘉義市仁愛路347號5樓之8

受文者：嘉義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嘉衛藥食字第1080027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收	文	承辦人	理事長	批
108. 9. 12			陳惠貞	總務處 9/24

主旨：有關永吉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製造之「胃得健錠400公絲(希每得定)(衛署藥製字第038088號)」(批號：WGT41612)及「"永吉"助胃康錠(衛署藥製字第003773號)」(批號：SWT-1702~1709，共8批)藥品回收乙案，轉知所屬會員，配合下架回收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08年9月6日FDA品字第108110487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署於108年8月14日至15日派員赴貴公司執行GMP機動性查核，現場抽樣產品「胃得健錠400公絲(希每得定)(衛署藥製字第038088號)」(批號：WGT41612)由廠內人員執行重量差異測定，結果未能符合規格；另，產品「"永吉"助胃康錠(衛署藥製字第003773號)」之檢驗方法與結果有疑慮，且部分成品檢驗項目未執行仍予放行，後續亦未依規定執行安定性試驗，涉案產品品質有疑慮，經廠內評估後主動回收。
- 三、經核，本案回收係屬第二級危害。請轉知所屬會員，配合下架回收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嘉義縣藥師公會、嘉義縣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嘉義縣醫師公會
 副本：本局藥物暨食品管理科

局長 祝年鑒

裝

訂

線

